

四川省教育厅

关于做好四川省 2012 年普通高中信息技术 学业水平考试补考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基础教育科、教育技术装备站（处、所）：

按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2 年普通高中信息技术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的通知》（川教函[2012]138 号）要求，我省 2012 年度普通高中信息技术学业水平考试补考将于 9 月 17 日进行，现将补考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补考报名

1. 报名时间。2012 年 9 月 10 日至 9 月 12 日晚 10:00，届时系统将关闭报名功能。

2. 报名对象。具有我省普通高中考籍的在校高中学生方可报名参加。

3. 报名方式。所有参加补考的学生在就读学校报名，并由学校按照管理权限统一上报考生报名信息，各市（州）教育局予以审核、确认，以学校为单位汇总后，统一将考生报名表通过“四川省普通高中信息技术学业水平考试系统”以电子文档的形式报四川省教育厅技术物资装备处。

二、补考测试

为保障补考顺利进行，要求所有需组织补考的考点均须按要求组织补考前测试。

9月13日（早9:00至晚10:00）为补考测试同步数据时间，要求各考点务必完成补考测试数据同步。

9月14日（早9:00至晚10:00）组织全省考点进行联合测试，要求所有考点务必参与本次测试，原则上要求每个考点在测试当天内至少组织4场测试，务必保证考试数据的上传和下载通畅、完整。

三、补考组织实施

按省教育厅要求，本次补考工作组织实施须按正式考试的标准和步骤进行。补考同步数据时间为9月15日上午9:00至16日晚10:00。

本次补考时间为9月17日上午9:00至晚上10:00，必须连续组织开展。确因补考人数众多而无法按时完成的考点，可顺延组织补考。9月19日晚24:00考试系统将关闭。

各地应严肃考风考纪并组织巡考，保障考试公平、公开和公正。

四川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

四川省教育厅技术物资装备处

2012年9月10日